德发改审〔2025〕171号

**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巴线至大兴堡电力管线缆化工程**

**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初步设计暨概算的复函**

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：

 你局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审批福巴线至大兴堡电力管线缆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初步设计暨概算的函》（德城管执法函〔2025〕89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审查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初步设计暨概算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福巴线至大兴堡电力管线缆化工程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德化县三班镇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仅涉及土建部分，主要包括电力管线、电缆保护管合计约628米，人孔井18座，环网柜2座，以及新建电缆保护管所需破除路面面积合计约2764平方米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概算总投资428.86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357.77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50.67万元，基本预备费20.42万元。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。

五、项目编码：2505-350526-04-01-445962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5年9月至2026年7月。

七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八、节能专编：原则同意该项目的节能措施，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落实相关措施，切实做好节能降耗工作。

九、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篇，该项目属于低风险项目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。

十、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、规划、环保、节能、安全、水土保持等工作。

审批要件：德化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无新增用地说明；福建百禾市政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《福巴线至大兴堡电力管线缆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初步设计》和《概算书》文本。

请据此复函抓紧落实项目资金等前期工作，按基建程序报批，争取早日动工建设。

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9月9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政府办、林业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利局、文旅局、交通局、统计局，存档。 |